

##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庄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其中董事陈蓓女士、周明钊先生、崔文立先生、TAN CHING（谈庆）先生、库逸轩先生、厉洋先生、孙培睿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运营发展需要，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审慎研究论证，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瑞迈特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北京瑞迈特贸易有限公司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北京瑞迈特贸易有限公司后续开展实际经营后具备偿还债务能力。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怡和嘉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